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和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就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中存在的缺陷进行了认定。现将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与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重要声明

内部控制是由企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和全体员工实施的，旨在实现控制目标的过程。在公司治理层的监督下，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设计、实施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本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领导和组织实施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故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织情况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由公司董事会及其下设的审计委员会领导，组成以审计部门为主导，多部门参与的评价小组，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

评价。

（一）评价程序：成立评价小组，制定评价方案；现场检查；评价小组研究认定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方案进行讨论和审核；按照规定权限和程序报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评价方法：组成评价小组，综合运用个别访谈、专题讨论、比较分析等多种方法，广泛收集本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有效运行的证据，研究认定内部控制设计缺陷和运行缺陷。

三、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德市恒洋化工有限公司、浙江舜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润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100.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层面的治理结构、内部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信息披露、信息与沟通、内部审计机构设置情况；业务层面的人力资源政策、财务报告、资金运营管理、资产管理、采购和付款业务、生产流程和成本控制、销售和收款管理、项目管理、研究与开发、对外投资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对外担保管理、对子公司的管控等。内部重点控制制度主要包括：募集资金、财务管理、销售收款及采购付款、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子公司管理、信息披露、人力资源管理控制等。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和其他财务和经营业绩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市场竞争风险、安全生产风险、环保风险、资金活动风险、原料价格波动风险、销售及应收账款管理风险、汇率波动风险、人才缺失风险等重大事项。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一）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和相关规定建立了规

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1.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性质、职权及股东大会的召集与通知、提案、表决、决议等工作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有利于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2. 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问题进行审议并作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专门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担任。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了董事的选聘程序、董事的义务、董事会的构成和职责、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程序、各专门委员会的构成和职责等。这些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能保证专门委员会有效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帮助。

3.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经理的行为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职责、监事会职权、监事会的召集与通知、决议等作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有利于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保障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及员工合法利益不受侵犯。

4. 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决议。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规定了总经理职权范围、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制度、经理级会议、总经理调度会、报告制度、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等内容。这一工作细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确保了董事会的各项决策得以有效实施，提高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与风险防范能力。

（二）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设置的内部机构有：董事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供销部、项目工程部、发展部、安环部、生产保障部、综合办公室、证券法务部、质检部、

质管部、总工室、技术部、研发中心、审计部。通过合理划分各部门职责及岗位职责，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使各部门之间形成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机制，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健康运行，保障了控制目标的实现。

（三） 发展战略

公司在“让员工自豪，让客户信赖；创一流品牌，成百年企业”的愿景指引下，沿着“巩固钾盐地位、拓展氟化产业、扩大兽药品种、提升研发水平”的发展战略，坚持做精做细做强现有品种，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不断壮大和优化产业链、产品链。同时着力提高内控水平及市场营销水平，重视人才的储备和培养，激发公司发展的内在动力。利用自身产业基础，着力于补短板、上规模，强化公司差异化战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而把公司做大做强。

（四） 企业文化

本公司秉承“忠诚勤恳、求实进取”的企业精神，致力打造“百年企业”。公司十分重视加强文化建设，人力资源部和综合办公室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企业文化活动，重视对内对外企业文化宣传。其中包括年度评优、组织各类技能赛事、各类文化宣传活动、员工子女奖学金等，有效提升了各层级员工的团队凝聚力，培育了员工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推动了公司的快速发展。

（五） 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责任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和相关义务人、各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标准、信息披露的审核流程、信息披露相关文件及资料的档案管理、投资者关系活动等。利用OA流程建立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等信息披露事项审核程序，努力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

（六） 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信息机房管理规定》《公司网站管理办法》《协同办公系统使用管理制度》等。公司投入力量进行了网站的策划运作，以邮件系统为切入点，利用ERP、OA等现代化信息平台，使得各部门以及员工与管理层之间信息传递更迅速有效、快捷顺畅。同时，公司在信息化建设中实施了内网邮箱和外部网站的物理隔离，确保了信息安全。

（七） 内部审计机构设立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 2 名，2 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其中一位担任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设审计部部长 1 名，具备独立开展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公司已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明确内部审计机构和其他内部机构在内部监督中的职责权限，规范了内部监督的程序、方法、要求以及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范围、频率。对监督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能及时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提出整改方案，并采取适当的形式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或者管理层报告。

（八） 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员工绩效管理制度》《员工休假与加班管理办法》《考勤统计及工资结算管理办法》《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员工职位晋升管理办法》等十余项管理制度，规范了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包括：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员工的薪酬、考核、晋升与奖惩；关键岗位员工的休假制度和定期岗位轮换制度；掌握公司重要商业秘密的员工离岗的限制性规定等。

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素质，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公司共有 797 名员工，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26 人，具有中级职称的 50 人，具有初级职称的 40 人；其中博士 4 人，硕士研究生 20 人，本科生 106 人，专科生 171 人。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续培训教育，使员工们都能胜任其工作岗位，不断提升人力资源对于企业战略的支持力。

（九） 财务报告

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税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会计报告及财务分析制度》。公司设置了财务部，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制定了相应的岗位工作说明书，并配备了足够的专职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十） 资金营运管理

1. 全面预算管理

公司已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建立了预算的编制、审定、变更、执行和考核评价等主要控制流程，各控制流程建立了严格的授权审核程序，强化预算约束。

2. 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了《备用金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对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进行了分离，使得相关部门与人员之间相互制约，加强款项收付稽核，确保货币资金的安全。

3. 筹资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票据管理制度》等配套制度，对现金管理、应收应付票据管理、银行账户管理等具体的资金收支事项进行规范，财务部负责公司各类资金的流动管理，审计部承担监督职责，公司资金收付活动流程规范，审批严格，各业务部门及对应的各审批节点严格履职，切实保障了公司资金的安全。

4.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进行了规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确信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十一） 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盘点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办法》《仓库管理制度》《设备管理制度汇编》等管理制度。建立了存货出入库、仓储保管、盘点、跌价准备等管理控制流程；建立了固定资产取得、转让、折旧计提、后续支出、固定资产清查、处置、减值等相关控制流程；建立了无形资产取得、无形资产摊销、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等相关控制流程。公司已建立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限制接触和处置等措施，确保财产安全。对相关岗位明确了各自责任及相互制约的措施，保证资产实物管理、会计处理不相容职责进行分离，各控制环节建立了严格的管理制

度和审核程序。

（十二） 采购和付款业务

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结算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等制度，在采购计划和实施管理、供应商管理和付款结算等方面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堵塞采购环节的漏洞，减少采购风险。

（十三） 生产流程与成本控制

1. 生产和质量管理

公司制定了《产品质量承诺制度》《安全管理制度》《QE0 管理手册》等制度，规范了生产岗位职责权限，车间标准生产流程和安全环保制度，生产计划的制定、下达和安排等内容。

2. 成本费用管理

公司修订了《劳资定额标准》《各产品消耗定额标准》《其他定额标准》等，严格审核和控制成本费用支出；及时完整地记录和反映成本费用支出；正确计算产品成本和期间费用；建立健全全员目标成本费用管理责任制；强化成本费用的事前预测、事中控制、事后分析和考核，综合反映经营成果；为经营决策提供可靠的数据和信息；不断挖掘内部潜力、节约开支、努力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公司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公司的年度预算，能有效地提高经营质量和控制企业经营管理风险。

3. 存货与仓储管理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仓库管理制度》《产品退换货管理办法》《盘点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了公司存货的计价原则、验收入库、日常保管、换货退库、领用出库、定期盘点等重要环节。

（十四） 销售和收款业务

公司建立了强有力的销售团队，根据管理层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分解销售计划，同时配套完善的客户信用管理、销售收入核算、发货与收款等相关流程，合理设置销售业务相关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并形成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和审核程序，保证了销售业务真实完整地进行记录及销售款的及时回收。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

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制度，分别对合同签订、合同评审、合同履行、合同纠纷等内容进行了描述，规范了合同审批、文本签订、合同评审、合同履行情况的检查和纠纷处理等全过程管控。

（十五） 项目管理

公司已建立和完善了《建筑物、构筑物、设备基础管理规定》《工程项目管理制度》等工程项目对应的各项管理制度，全面梳理了各个环节可能存在的风险点，规范工程投标、深化设计、现场施工管理、验收等环节的工作流程，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监控，确保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和资金安全。

（十六） 研究与开发

公司制定了《科技论文发表管理制度》《知识产权合规管理手册》《知识产权程序文件》《创新管理制度》《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管理办法》等技术研究、设计与开发方面的制度，对研发项目立项与审批、研发项目管理、研发项目验收等过程进行全面控制。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注重内外部联合研发合作，与国内知名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以降低原料与能源消耗、提高产品质量与性能、促进资源化利用为主线，不断提升现有产品的市场竞争力；逐步加强新品种、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和集成应用，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后续支持。

（十七） 对外投资管理

公司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了对外投资的可行性评估、审批权限及程序、后续监督等流程。确保办理对外投资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

（十八） 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交易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关联交易价

格的确定和管理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使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九） 对外担保管理

公司在《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作出了与对外担保有关的明确规定。公司在《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对公司担保对象认定及核查、担保审议程序、信息披露义务等内容都做了明确的规定。

（二十） 对子公司的管控

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及《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子公司董监高的产生和职责、财务管理、重大信息管理、内部审计监督和检查、行政事务管理、绩效考核、档案管理等方面都有相应的规范。公司通过向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重要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其在人力资源、财务、投资、经营、信息报告等方面的管理，并通过生产经营计划编制，促使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服从于公司的发展战略和总体规划。子公司每月定时向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及经营分析；公司审计部定期或者不定期对子公司进行审计监督，分析经营风险。年末公司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对子公司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以确保财务信息完整、可靠。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一）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一个或者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 $\geq$ 整体重要性水平）；

重要缺陷：一个或者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整体重要性水平）可能导致的

错报金额 $\geq$ 实际执行的重要性水平)；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 $<$ 实际执行的重要性水平）。

表格列示如下：

事项	评价基准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资产总额	错报金额 $\geq$ 基准1%	基准0.5% $\leq$ 错报金额 $<$ 基准1%	错报金额 $<$ 基准0.5%
净资产潜在错报	净资产	错报金额 $\geq$ 基准1%	基准0.5% $\leq$ 错报金额 $<$ 基准1%	错报金额 $<$ 基准0.5%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营业收入	错报金额 $\geq$ 基准1%	基准0.5% $\leq$ 错报金额 $<$ 基准1%	错报金额 $<$ 基准0.5%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利润总额	错报金额 $\geq$ 基准5%	基准2.5% $\leq$ 错报金额 $<$ 基准5%	错报金额 $<$ 基准2.5%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评价标准

定性标准，指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确定。公司在进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时，对可能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

根据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或潜在负面影响等因素确定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评价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是指金额在3,000.00万元（含）以上，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

负面影响；

重要缺陷：是指金额在1,000.00万（含）—3,000.00万元之间，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是指金额在1,000.00万元以下的，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败；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重大偏离预算；制度缺失导致系统性失效；前期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对公司经营产生中度影响；违反行业规范，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部分偏离预算；重要制度不完善，导致系统性运行障碍；前期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对公司产生中度负面影响；其他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的重要情形。

一般缺陷迹象：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五、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其整改措施

（一）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对于检查中发现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其可能导致的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对公司财务报告目标的实现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并且公司已安排落实整改公司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和计划，并及时跟进和监督整改落实情况。

（二）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对于检查中发现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公司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和计划，并及时跟进和监督整改落实情况。

公司应经营环境及业务的变化，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六、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七、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董事长：陈阳贵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